

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以邮件或书面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表决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【9】票，反对票【0】票，弃权票【0】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14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【9】票，反对票【0】票，弃权票【0】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》进行了修订。修订后的全文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（2021年修订）》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【9】票，反对票【0】票，弃权票【0】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》进行了修订。修订后的全文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（2021年修订）》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【9】票，反对票【0】票，弃权票【0】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进行了修订。修订后的全文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（2021年修订）》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【9】票，反对票【0】票，弃权票【0】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为进一步拓宽投资渠道，提高存量资金效益，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需求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（含控股、全资子公司）拟使用总额不超过 5 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14 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、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投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，认为本次投资有利于公司拓宽投资渠道、提升资金使用效益，同时资金来源合法合规，投资规模适度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正常运行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内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低风险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。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与会董事通讯表决票及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以上决议，特此公告。

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14 日